

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

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由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编制本报告。报告全文包括：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5 年，区教育局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、梅州电视台、梅州日报等新闻媒体主动公开梅江教育动态，入读公办园、小升初电脑摇号，积分入读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，教师招聘、教师资格认定、民办学校（幼儿园）年检、校车检查、食堂卫生、校服、教辅、校外培训机构等信息 1588 条，教育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好成绩。经核实，2025 年区教育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二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和平台建设。2025 年，区教育局严格贯彻落实《条例》规定和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程序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制度，结合教育工作实际，充分利用梅江区政府门户网、梅江

教育新媒体等进行信息公开，做到人员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，规范信息管理发布工作。

（三）落实监督保障工作。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，结合区教育局实际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审批、发布管理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3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，但公开形式较单一，以文字为主，缺乏图文、短视频等可视化解读。下一步，我局将按要求进一步提升教育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：**一是加强学习培训，提升业务水平。**采用“线上+线下”结合模式，开展专题培训（含政策解读、实操演练、案例分析），覆盖全体工作人员；针对信息公开岗人员，增设“保密审查”“舆情应对”专项课程；建立错误信息机制，更正后通过原渠道公示。**二是优化服务流程，提升群众获得感。**简化办事流程，整合政务服务平台数据，实现“一网通办”；对重大政策（如“双减”细则、中考改革等）制作图文、短视频解读，招生指南、学区划分等内容采用“地图+表格”形式呈现，方便群众直观查询，让教育信息公开工作实现“内容更精准、流程更高效、群众更满意”的目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本单位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

2026年1月13日